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财务报表附注	7-28

.....
Authorized Signature(s)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
Authorized Signature(s)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TO THE HONORABLE MEMBERS OF THE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WASHINGTON, D. C.

DEAR MR. SPEAKER:

THE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12 JULY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branch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联合广场A座10层

10/F, Block A, United Plaza,
Binhe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518033,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755)8290 0800
telephone: +86(0755)8290 0800

传真: +86(0755)8290 0815
facsimile: +86(0755)8290 0815

审计报告

XYZH/2016SZA20423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高立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1-6月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高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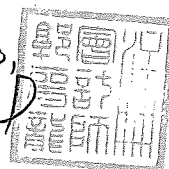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高立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高立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高立企业有限公司Authorized Signature(s)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出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六、1	336,214,500.00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6,214,5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336,214,500.00	

企业负责人：

郭景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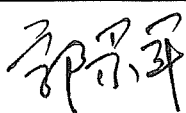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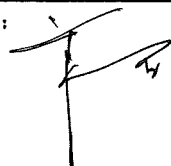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2	336,214,5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3	17,393.15	9,00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6,231,893.15	9,00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336,231,893.15	9,00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国有资本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其中：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16,788.40	-8,712.8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4.75	-29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93.15	-9,006.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93.15	-9,00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214,5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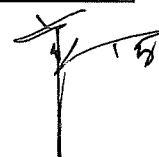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出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减：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 产 总 计			

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其中：应交税金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国有资本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其中：个人资本			
外商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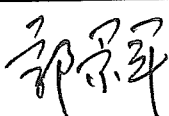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合并利润表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Authorized Signature(s)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75.52	8,712.88
其中：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075.52	8,712.88
其中：业务招待费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汇兑净收益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75.52	-8,712.88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75.52	-8,712.8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5.52	-8,71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75.52	-8,712.8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75.52	-8,71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75.52	-8,712.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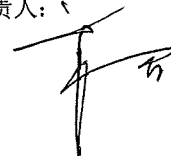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6月

编制单位：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Authorized Signature(s)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其中：业务招待费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汇兑净收益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一、 公司基本情况

Authorized Signature(s)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一家于 2015 年 10 月 6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注册证书编号为 1892065，注册资本为 1 美元。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投资控股，本公司之主要子公司的经营范围详见本附注（五）。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 Excel Steps Limited，最终控制人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开立银行账户，股东尚未出资，尚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已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确认合同书、土地交接书。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获取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南山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 2016-403-0016 的《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建设用地方案图》，但尚未获取《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

四、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会计期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

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计入当期损益。

5. 商誉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 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 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 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 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 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 是指本公司或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上述相关活动, 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 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集团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本集团合并范围内某一主体是投资性主体的, 则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 (如有) 纳入该主体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该主体的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 该主体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 则应当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 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 (丧失控制权的日期) 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其自购买日 (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 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 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集团对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视为本集团的库存股, 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 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 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 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 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

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应当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确定。

(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 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 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 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 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②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及应收款项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 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 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3)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5)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 是指企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 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 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 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 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 (2) 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工具, 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 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 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 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 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证据表明可能无法收回合同现金流量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 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本组合主要为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债务单位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组合一，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二：本组合为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结合历史经验，按账龄分析法对本组合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回收风险较低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3	0-3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土地开发成本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房地产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是指本公司或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集团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 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 不予以抵销。

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 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本集团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 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 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 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 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 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 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薪酬, 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 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包括养老保险、年金、失业保险、内退福利以及其他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 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 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 设定提存计划, 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 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对于内退福利, 在符合内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 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本集团拟支付的内退福利, 按照现值确认为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1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 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②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 ③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 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列入所有者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 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 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 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	本集团合计享有表决权 (%)	本集团合计实际投资额	取得方式	备注
1	商吉国际有限公司	二级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兴办实业	0.00	100.00	100.00	0.00	投资设立	
2	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三级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开发、经营	0.00	100.00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存货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房地产开发成本	336,214,500.00		336,214,500.00			
其他						
合计	336,214,500.00		336,214,500.00			

注: (1)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土地储备面积为 32,582.19 平方米, 土地储备期末余额为 336,214,500.00 元。

(2) 房地产开发成本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确权转入的蛇口太子湾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价款, 地块编号为 DY04-01, 拟修建商业、文体设施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签订土地使用权确认合同书、土地交接书, 已获取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南山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 2016-403-0016 的《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建设用地方案图》, 尚未获取《深圳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3) 存货期末金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2.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36,214,500.00	100.00		
合计	336,214,500.00	100.00		

注: 期末余额为应付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对价款。

3.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数	年初数
公证费、代理费等	17,393.15	9,006.35
合计	17,393.15	9,006.35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表决权比例 (%)
Excel Step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兴办实业	100.00
达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兴办实业	100.00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兴办并管理各类企业等	100.00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兴办并管理各类企业等	100.00

2. 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资产使用权	受让土地使用权	协议价	336,214,500.00	

3. 主要债权债务往来金额

科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6,214,500.00	
其他应付款	达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17,393.15	9,006.35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十二、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2016年7月20日

For and on behalf of
GAO LI ENTERPRISES LIMITED
高立企业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证书序号: NO. 505634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〇五年五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负责人: 郭晋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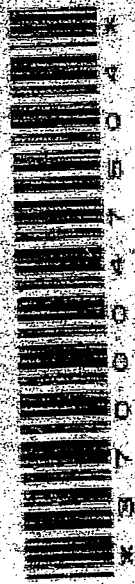
办公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与彩田路交汇处联合广场A

栋塔楼A1001、02、03、05、06、07、10B、1011、1013

分所编号: 110101364701

批准设立文号: 深财会[2005]2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5年4月12日



注册号: 403046023317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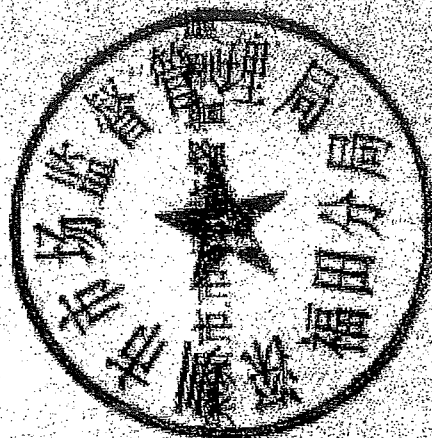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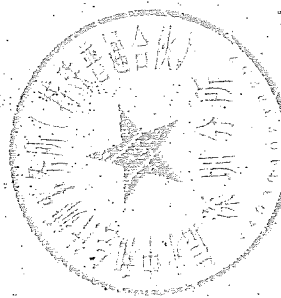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与彩田路交汇处联合广场A栋塔楼
A1001、02、03、05、06、07、10B、1011、1013

负责人姓名

郭晋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培训、法律法规咨询、会计的其他业务。



登记机关

二〇一一年一月七日

